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en Holdings Limited **國恩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為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Guru Onlin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1)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國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統稱「**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中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財務摘要

收入及毛利

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5,780,000港元減少約23.11%至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9,780,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社交媒體管理服務以及創意及科技服務產生的收入均有所減少，分別約6,220,000港元及約30,000,000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21.64%及21.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5,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3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減少，其被以下原因所抵銷：

- 1) 繼續執行控制開支政策，由此行政開支所產生的員工成本減少所抵銷；及
- 2) 銷售開支所產生營銷相關開支減少。

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年度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	3	119,780	155,777
服務費用		<u>(94,287)</u>	<u>(122,060)</u>
毛利		25,493	33,71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641	2,194
銷售開支		(8,172)	(12,873)
行政開支		(25,782)	(36,186)
融資成本	6	(113)	(25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24)	(2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8	139	(2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 資產公平值變動	8	-	5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u>-</u>	<u>12,872</u>
除稅前(虧損)溢利		(5,818)	2
所得稅開支	7	<u>(79)</u>	<u>(3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8	<u>(5,897)</u>	<u>(31)</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兌現的換算儲備		-	(68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77</u>	<u>(831)</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u>377</u>	<u>(1,51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5,520)</u></u>	<u><u>(1,544)</u></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u><u>(3.54)</u></u>	<u><u>(0.0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17	1,771
使用權資產		456	5,425
投資物業		1,182	1,21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按金		460	1,646
		<u>3,115</u>	<u>10,059</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1	36,114	29,64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5	6,62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00	200
可收回稅項		13	7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491	12,239
		<u>58,083</u>	<u>48,789</u>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	–	5,627
		<u>58,083</u>	<u>54,41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6,980	21,294
應計開支		5,326	8,887
應付稅項		114	123
租賃負債		493	5,117
合約負債		8,010	5,492
		<u>40,923</u>	<u>40,913</u>
流動資產淨值		<u>17,160</u>	<u>13,5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0,275</u>	<u>23,56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股東的款項		256	–
遞延稅項負債		–	–
租賃負債		–	269
		<u>256</u>	<u>269</u>
		<u>20,019</u>	<u>23,29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672	16,672
儲備		3,347	6,621
總權益		<u>20,019</u>	<u>23,29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國恩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 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及香港觀塘偉業街180號Two Harbour Square 12樓1201及16室。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於會上批准本公司名稱更改為Guoen Holdings Limited及批准採納「國恩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第二名稱。該等名稱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生效。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提供數字媒體服務、提供營銷服務及從事旅遊業互聯網營銷平台業務。

除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成立及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新台幣(「新台幣」)的該等附屬公司外，本公司其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自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的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有關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¹

- 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情況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披露會計政策

該等修訂本更改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披露會計政策的規定。該等修訂本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重大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合理預期將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支持段落亦進行了修訂，以闡明與非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屬非重大且不需予以披露。由於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的性質，即使金額屬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

指引及範例均予以提供以解釋及證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所述「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的應用。預期應用該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的披露。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在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3. 收入

收入指提供數字廣告投放服務、社交媒體管理服務以及創意及科技服務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年內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數字廣告投放服務	9,405	9,175
社交媒體管理服務	33,002	39,221
創意及科技服務	77,373	107,381
	<u>119,780</u>	<u>155,777</u>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1,524	6,795
隨時間	118,256	148,982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19,780</u>	<u>155,777</u>

本集團按分類劃分的收入分析載於下文附註4。

4. 分類資料

本公司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以集中按所提供服務類型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本公司董事選擇按服務的差異安排本集團的組織架構。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類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經營分類彙集。具體而言，本集團可呈報分類如下：

1. 數字廣告投放服務—通過數字媒體提供廣告投放服務；
2. 社交媒體管理服務—通過社交媒體平台提供企業形象頁面的設置、維護及監控服務；及
3. 創意及科技服務—提供涉及數字廣告的設計及文案編撰、企業專頁、網站及應用程式的製作以及相關諮詢的綜合營銷解決方案服務及其他創意服務。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應佔的毛利。此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衡量。分類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呈報予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及分類收入	<u>9,405</u>	<u>33,002</u>	<u>77,373</u>	<u>119,780</u>
分類業績	<u>2,051</u>	<u>10,127</u>	<u>12,511</u>	<u>24,689</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641
未分配銷售開支				(8,172)
未分配行政開支				(24,839)
未分配融資成本				(11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u>(24)</u>
除稅前虧損				<u>(5,818)</u>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及分類收入	<u>9,175</u>	<u>39,221</u>	<u>107,381</u>	<u>155,777</u>
分類業績	<u>2,629</u>	<u>11,170</u>	<u>17,549</u>	<u>31,348</u>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194
未分配銷售開支				(12,873)
未分配行政開支				(33,842)
未分配融資成本				(25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2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 平值變動				57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u>12,872</u>
除稅前溢利				<u>2</u>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類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廠房及設備折舊	74	260	609	–	9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淨額	(207)	(12)	80	–	(139)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算分類損益時並無計入的金額：

投資物業折舊	–	–	–	35	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4,949	4,94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	–	–	24	24
銀行利息收入	–	–	–	(26)	(26)
所得稅開支	–	–	–	79	79
融資成本	–	–	–	113	113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	–	–	–	51	51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字廣告 投放服務 千港元	社交媒體 管理服務 千港元	創意及 科技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類業績時計入的金額：					
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	575	1,573	–	2,28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淨額	31	(326)	320	–	25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但計算分類損益時並無計入的金額：

投資物業折舊	–	–	–	214	2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5,170	5,17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	–	–	22	22
銀行利息收入	–	–	–	(34)	(3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 股息	–	–	–	(49)	(49)
所得稅開支	–	–	–	33	33
融資成本	–	–	–	250	250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	–	(441)	(44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收益	–	–	–	(93)	(93)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營運所在地)、中國及台灣。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金融工具除外)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	19,996	28,133	473	1,346
台灣	4,423	2,347	32	34
香港(營運所在地)	95,361	125,297	2,150	7,033
	<u>119,780</u>	<u>155,777</u>	<u>2,655</u>	<u>8,413</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最大客戶佔本集團於兩個年度的總收入少於10%。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股息	-	49
銀行利息收入	26	34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44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收益	(51)	93
政府補貼(附註a)	2,371	-
匯兌收益淨額	-	1,109
雜項收入	295	468
	<u>2,641</u>	<u>2,194</u>

附註：

- (a) 政府補助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保就業」計劃授予的現金補貼，金額約為2,371,000港元，資助每名員工的最高限額分別為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附帶條件，並於損益確認有關金額，且包括在「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中。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利息：		
一名股東繳付之非流動免息貸款之名義利息支出	2	—
租賃負債利息	111	250
	<u>113</u>	<u>250</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3
台灣企業所得稅	79	—
	<u>79</u>	<u>33</u>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兩個年度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於年度內台灣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無需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8.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得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5,479	11,368
僱員福利開支(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除外)		
– 工資及薪金(附註(i))	31,737	42,77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72	2,619
– 其他福利	983	1,298
員工成本總額	<u>40,271</u>	<u>58,055</u>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	–
減：		
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引致的直接經營開支	–	–
年內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引致的直接經營開支	26	57
	<u>26</u>	<u>57</u>
核數師酬金	502	4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49	5,170
廠房及設備折舊	943	2,282
投資物業折舊	35	21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139)	2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附註(ii))	–	57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u>1,260</u>	<u>(1,109)</u>

附註：(i)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就COVID-19相關補貼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項目的政府補貼2,3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上市證券的收益、上市基金投資及非上市基金投資分別為約20,000港元、526,000港元及2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持作買賣的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付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5,897)</u>	<u>(31)</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6,720</u>	<u>166,720</u>

經計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四日將每十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的普通股合併為一股面值為0.10港元的股份之股份合併的影響後，已呈列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每股基本盈利。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30至60日(二零二二年：30至60日)的平均信貸期。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6,095	39,73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0,443)	(10,891)
	<u>35,652</u>	<u>28,848</u>
未開票應收款項	462	795
	<u>36,114</u>	<u>29,643</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按提供服務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 0至60日	25,408	22,037
— 61至90日	1,296	1,817
— 90日以上	9,410	5,789
	<u>36,114</u>	<u>29,643</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個別重要客戶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非信貸減值債務人(包括未開票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約為36,1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9,643,000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而因有關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確認來自信貸減值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總值約10,44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891,000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10,44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891,000港元)，故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率為100%(二零二二年：10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財政年度初	10,891	12,503
減值虧損撥備	352	599
已撥回減值虧損	(491)	(574)
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	(62)
透過一間附屬公司出售而對銷	-	(1,795)
匯兌調整	(309)	220
	<u>10,443</u>	<u>10,891</u>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550	18,869
其他應付款項	2,430	2,425
	<u>26,980</u>	<u>21,294</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3,282	3,847
31至60日	2,912	3,135
60日以上	18,356	11,887
	<u>24,550</u>	<u>18,869</u>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相關合約所載的條款到期。購買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本集團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的結餘總額約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6,000港元)，乃源自於一般貿易信貸期限內收購服務。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的賬面值	5,627	3,630
添置	-	5,627
出售	(5,627)	(3,630)
	<hr/>	<hr/>
於年末的賬面值	-	5,627
	<hr/> <hr/>	<hr/> <hr/>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本集團議決出售一項投資物業及簽訂有關出售該投資物業的房產代理協議。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規定評估投資物業是否可供以現況即時出售及完成交易的可能性，並認為投資物業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定義。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出售一項投資物業，代價為約5,650,000港元。

有關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完成，並於考慮直接銷售成本約74,000港元後，導致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虧損約5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綜合數字營銷服務。本集團主要利用數字媒體如社交媒體平台、應用程式、移動站點及網站，為客戶策劃及實施營銷策略以及推出營銷活動。本集團的目標是成為具規模及有影響力的互聯網公司，利用互聯網的力量和影響力，為我們客戶推廣業務至全球不同地域。

業務回顧

本集團提供多項綜合數字營銷服務，包括(i)社交媒體管理服務；(ii)數字廣告投放服務；及(iii)創意及科技服務。

於年度內，持續的疫情對本集團構成重大挑戰。疫情引致多項公共衛生應急措施，包括旅遊限制、隔離、封控以及取消節目及活動。結果，旅遊業陷入癱瘓，而很多行業艱難維持業務渡過淡季。鑑於目前普遍的不確定性，不少本土活動被迫延遲、改期或取消。

儘管疫情帶來挑戰，但憑藉其均衡的組合及多樣化的收入來源，本集團於一定程度上能抵禦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數字廣告投放服務受惠於消費者日漸增加的網上消費習慣，導致客戶對數字廣告的預算增加。本集團成功於年度內吸納新客戶，包括一間於深圳及香港上市，並專注於家電生產的大型企業，其有助緩解疫情帶來的部分負面影響。

於疫情期間，社交媒體管理服務表現相對穩健，主要是由於品牌客戶期望於疫情期間維持與消費者的互動。此外，消費者的居家時間增加導致社交媒體用量增加，從而為社交媒體管理服務創造穩定需求。

本集團一直提供Chatbot、大數據及視頻解決方案等產品及服務，以緊貼消費市場最新潮流。本集團一直致力改進相關技術，以協助客戶於社交媒體平台推出AR線上推廣項目。該等工作令消費者能更真實地體驗及了解產品信息，致使線上銷售增加。

疫情促使消費模式發生不可逆轉的變化。有效的數字營銷服務有助企業增強與目標受眾的互動，從而帶來營銷效益。本集團預期其客戶將有足夠營銷預算及分配更多資源至該分部，以滿足對其服務日益增加的需求。本集團預料其創意及科技服務的收入將逐步回復至疫情前水平。

總括而言，本集團憑藉其均衡的組合及多樣化的收入來源於疫情期間堅持不懈。隨著政府解除抗疫措施，本集團預料經濟將逐步回復至疫情前水平。除未來競爭外，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多樣化的產品及服務以加強本集團的市場地位。有效的數字營銷服務對企業增強與其目標受眾的互動而言至關重要，從而達至營銷效益。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本集團的收入來自綜合數字營銷業務，而綜合數字營銷業務分為提供(i)社交媒體管理服務；(ii)數字廣告投放服務；及(iii)創意及科技服務。年度內，本集團的總收入達到約119,7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55,780,000港元)。

年度內，本集團(i)社交媒體管理服務產生收入約33,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39,22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7.55%(二零二二年：約25.18%)；(ii)數字廣告投放服務產生收入約9,4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9,18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85%(二零二二年：約5.89%)；及(iii)創意及科技服務產生收入約77,37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07,38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4.60%(二零二二年：約68.93%)。

整體而言，本集團的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5,780,000港元減少約23.11%至年度內約119,780,000港元。有關減少乃由於年度內社交媒體管理服務及創意及科技服務產生的收入均有所減少，分別為約6,220,000港元及約30,000,000港元。本集團毛利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年度內相對維持穩定，分別為約21.64%及21.28%。因此，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720,000港元減少約24.39%至年度內約25,490,000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90,000港元輕微增加至年度內約2,640,000港元，主要由於在「保就業」計劃下自香港政府收取的補貼收入增加所致。有關影響部分被匯兌收益淨額減少所抵銷。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870,000港元減少約4,700,000港元至減少至年度內約8,170,000港元。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銷售佣金及營銷相關開支。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董事、本集團服務團隊、行政人員以及員工的薪金及績效花紅以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年度內，本集團於銷售開支下的員工成本分別約為7,980,000港元及5,600,000港元，分別佔收入約5.12%及4.68%。

銷售佣金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年度內，本集團的銷售佣金分別約為1,930,000港元及1,15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入約1.24%及0.96%。

營銷相關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年度內，本集團的營銷相關開支分別約為2,960,000港元及1,420,000港元，分別佔收入約1.90%及1.19%。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190,000港元減少約10,410,000港元或28.75%至年度內約25,780,000港元。本集團行政開支主要為行政員工成本、匯兌虧損、使用權資產折舊、水電開支、物業管理費、招聘相關費用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年度內本集團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行政員工成本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年度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約1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50,000港元)。融資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由非流動免息股東貸款產生的注資。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0,000港元增加至年度內約8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度內台灣企業所得稅增加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約3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減少所致，被繼續執行控制開支政策，由此行政開支所產生員工成本減少；及年度內銷售開支所產生營銷相關開支減少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42倍，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33倍。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及應計費用減少所致。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8,4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2,24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息貸款及借款(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二零二二年：無)。

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出現任何融資遭撤回、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支付拖欠或違反金融契約。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一名股東的款項約為2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持續監察外幣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並擁有充裕的以人民幣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可應對到期的外匯負債。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於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括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六日，股份合併予以執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667,200,000股調整為166,720,000股。於股份合併後，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併股份；本公司股本及股份溢價概無變動。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6,672,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66,7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二二年：股本為16,672,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66,720,000股)。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涉及租賃辦公物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或除非本公佈已另作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所持重大投資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按成本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計量的投資物業，總賬面值約為1,1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220,000港元)，佔總資產約1.9%(二零二二年：約1.9%)。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一個停車場用地(二零二二年：一個停車場用地)。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約為1,93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000,000港元)。本集團計劃持有投資物業以待資本增值。

年度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二二年：無)。

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承擔(二零二二年：無)。

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若干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並於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行動。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存款約為2,56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債務，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二二年：無)。

股息

年度內，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取保守方針。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按金、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銀行結餘。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項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透過採取以上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貿易債務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按地理位置劃分主要集中於香港，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98%及9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持續透過於計及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付款紀錄及其他因素後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而進行監控。倘必要，則就估計不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虧損。由於對手方各自為持有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的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大型企業，故銀行結餘及股本投資的信貸風險視為有限。除上述已抵押銀行存款外，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概無以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措施抵押。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年度內，本集團的總收入達到約119,78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55,780,000港元)。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0,000港元)。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3.54港仙(二零二二年：每股0.02港仙)。

年度內，本集團錄得虧損增加，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減少所致，被繼續執行控制開支政策，由此行政開支所產生員工成本減少；及年度內銷售開支所產生營銷相關開支減少所抵銷。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約為1.42倍(二零二二年：約1.33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計息債務，故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作為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買賣準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更佳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文第C.2.1條及第C.1.6條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二部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葉碩麟先生（「**葉碩麟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自本集團成立以來管理其業務及整體策略規劃。董事認為，葉碩麟先生身兼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乃因其為本集團提供穩健而一致的領導，且現有管理層在葉碩麟先生領導下在發展本集團及執行業務策略上一直發揮作用。本集團認為，允許同一人士身兼兩職時，兩個職務均需對本集團業務有深入知識及豐富經驗，而葉碩麟先生乃身兼兩職對本集團進行有效管理的最佳人選。因此，本公司並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二部第C.2.1條的規定區分其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釐定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修訂）。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二部第D.3.3條及D.3.7條採納。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蔡大維先生、項明生先生及邊文成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於會計事務方面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經驗，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本集團於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報告期後事項

股東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特別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分別由「Guru Online (Holdings) Limited」及「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Guoen Holdings Limited」及為「國恩控股有限公司」。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的公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星期二)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GEM上市規則規定方式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八月三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上述期間不得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承董事會命
超凡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葉碩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碩麟先生、伍致豐先生、尹瑋婷女士及尹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邊文成先生、蔡大維先生及項明生先生。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uruonline.com.hk。